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CMB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1)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有限責任合夥公司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認購方與普通合夥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方同意作為有限合夥人認購有限責任合夥公司的權益，承諾金額為33,980,000美元。

由於上市規則項下有關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若干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及所有適用百分比率低於25%，故有關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之通知及公佈規定。

認購有限責任合夥公司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認購方與普通合夥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方同意作為有限合夥人認購有限責任合夥公司的權益，承諾金額為33,980,000美元。

認購協議的主要條款

認購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訂約方：(i) 認購方；及
(ii) 普通合夥人。

認購事項：認購方認購及同意購買有限責任合夥公司的權益。

代價：認購方承諾以33,980,000美元認購有限合夥公司的權益。

認購事項及認購方承諾金額

認購方將承諾以33,980,000美元認購有限責任合夥公司的權益。承諾金額將於普通合夥人催繳時支付。承諾金額由普通合夥人與認購方考慮到多項因素，包括認購協議的條款，有限責任合夥公司的投資目標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公平磋商後釐定。承諾金額將由本公司內部資源撥付。

有關有限責任合夥公司之資料

有限責任合夥公司名稱：

XY KS Investment, LP

有限責任合夥公司年期：

有限責任合夥公司之年期自其於開曼群島豁免有限責任合夥公司註冊處註冊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合夥公司之日起計，並將持續具有十足效力及效用(除非提早解散)直至有限責任合夥公司的權益認購終止日期三週年當日；惟有限責任合夥公司之年期可在有限合夥人多數同意的情況下，由普通合夥人延長最多兩個額外的一年期間，及此後經有限合夥人多數同意而批准的對允許有限責任合夥公司有序處置負債或股權投資屬必要的有關更長期間。儘管有上述規定，有限責任合夥公司應繼續存在直至有限責任合夥公司提交解散通知。

投資目標：

投資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之股權及／或股權相關證券，該公司於社交視頻現場直播業務領域營運。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該公司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有限責任合夥公司權益之
可轉讓性：

普通合夥人已向認購方發出同意信，可隨意轉讓有限責任合夥公司的權益予任何人士(若干受限制人士除外)。

有限責任合夥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豁免有限責任合夥事業法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合夥事業，發售旨在實現資本增值之有限責任合夥公司權益，主要透過投資社交視頻現場直播業務領域的一間公司之股權及／或股權相關證券進行。有限責任合夥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合夥事業。有限責任合夥公司將由普通合夥人

管理。鑒於其乃新近成立，本公告內並無呈列基金之財務資料及過往表現。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有限責任合夥公司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認購方以外)為獨立第三方。

普通合夥人資料

普通合夥人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主要從事投資及管理基金。普通合夥人將全面控制有限責任合夥公司的業務及事務。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普通合夥人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本集團資料

認購方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由本公司全資擁有。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業務、投資及融資以及資產管理與諮詢業務。

認購的理由及裨益

考慮到本集團的主要業務，董事認為，認購事項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董事認為，認購事項乃基於本公司策略訂立。本公司認為，認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良機，以擴展及豐富其投資組合，並享有有限責任合夥公司所作投資帶來的回報。

董事認為，認購事項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認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上市規則項下，有關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若干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及所有適用百分比率低於25%，故有關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通知及公佈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承諾金額」	指	認購方同意向有限責任合夥公司作出注資而普通合夥人同意接受之金額33,980,000美元
「本公司」	指	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普通合夥人」	指	REN Alliance Alpha，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有限合夥人」	指	有限責任合夥公司的有限合夥人
「有限責任合夥公司」	指	XY KS Investment Fund, LP，一間開曼群島註冊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合夥事業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東」	指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方」	指	Cap FH Holdings，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作為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認購事項」	指	認購方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認購有限責任合夥公司之有限合夥權益
「認購協議」	指	認購方與普通合夥人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訂立之認購協議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的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金澤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金澤先生、丁之鎖先生及吳海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任海龍先生及廖肇輝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卓然先生、吳斌先生及王立華先生。